



北京 元 事务
关于 份 公司
二 临 东 会

京 (2021) 524 号

： 份 公司

份 公司(以下 “公司”)2021 二 临 东 会(以
下 “ 东 会”)取 与 ， 会 于
2021 8 25 公 司 三 会 (北 京 区 中 关 南 三 6 号 中
厦 北 301) 召 。北 京 元 事 务 (以 下 “ ”) 受 公 司
任， 参 加 东 会 会 ， 《中 华 人 共 公 司
》(以 下 “《公 司 》”)、《中 华 人 共 券 》(以 下 “《 券 》”)、
《上 公 司 东 会 则 (2016 修)》、《上 公 司 东 会 则
(2015 修)》、《 事 务 从 事 券 业 务 办 》、《 事 务 券
业 务 业 则 ()》以 及 《 份 公 司 》(以 下 “《公
司 》”) 关 ， 东 会 召 、 召 、 出 东 会
会 人 、 召 人 、 会 决 及 决 事 出 具
。

为 出 具 ， 了 《 份 公 司 八 事 会
五 会 决 公 》、《 份 公 司 关 于 召 2021 二 临
东 会 》(以 下 “《召 东 会 》”)以 及 为 其
他 件 。 了 出 会 东 份 、 了 东
会 召 ， 参 与 了 东 会 决 作。

及 办 依 《 券 》、《 事 务 从 事 券 业 务 办 》
《 事 务 券 业 务 业 则 ()》 及 出 具 以
前 发 事 ， 严 了 ， 了 勤 勉 信
原 则， 了 充 分 ， 保 事 、 准 、 ，

发、准，不假、，
任。
及办作为东会公 件，
其他公 件一 交上 券交 予以 公，依 出具
任。

业公 业务 准、 勤勉，公司
供 件 关事 了，出具 下：

一、东 会 召 、召

公司 事会于2021 6 29 召 八 事会 五 会 作出召
东 会 决，于2021 8 6 《中 券 》及上 券交
发出了《召 东 会 》， 中 了召 东 会 以下内
：，召 人，， 会 召、，
、，， 券、、 业务
， 事， 事，出， 以及其
他事 。

东 会 召。东 会
会 于2021 8 25 9 30分于公司三 会 （北京 区中关
南三 6号中 厦北 301）召，公司 事 原主，了
全 会。东 会 上 券交 东 会
，其中 交 台 为 东 会召 交
，即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，互 台
为 东 会召 9:15-15:00。

为，东 会 召、召、、《上
公司 东 会 则（2016修）》《公司 》。

二、出 东 会 人、召 人

（一）出 东 会 人

出 公司 东 会 东及 东代 人（包）共 18 人，

共 公司 决 份 1,029,003,443 ， 占公司 份 70.6308%， 其
中：

1、 出 公司 会 东 供 东 凭 、 代 人 份 、
东 书 个人 份 关 ， 出 东 会 会
东 及 东 代 （ 东 代 人 ） 共 2 人 ， 共 公司 决 份
1,027,608,882 ， 占公司 份 70.5351%。

2、 上 信 公司 供 ， 参加 东 会
东 共 16 人 ， 共 公司 决 份 1,394,561 ， 占公司
份 0.0957%。

公司 事、 事、 人 、 单 公司 5%以上 份 东
（ 东 代 人 ） 以 其他 东 （ 东 代 人 ） （ 以下 “ 中 ” ）
17 人 ， 代 公司 决 份 1,395,161 ， 占公司 份 0.0958%。

上 公司 东 及 东 代 ， 公司 分 事、 事 及 出 了 会 ，
事 会 书 原 出 东 会 ， 分 人 列 了 会 。

（二） 东 会 召 人

东 会 召 人 为 公司 事 会 。

东 其 ， 券 交 。

， 为 ， 东 会 出 会 人 、 召 人

三、 东 会 决 、 决

， 东 会 决 事 《 召 东 会 》 中 列 。

东 会 取 与 ， 列 入

了 决 ， 以 任 何 不 予 决

东 会 事 决 ， 东 代 、 事 及 共

、 。 东 会 况 ， 上 信 公司

公司 供 为 准。

及 决 ， 东 会 决 下：

(一) 《关于 先 为 八 事 会 事 》

决 况： 1,028,816,043 ， 占 出 会 东 决 份
99.9818%； 反 187,400 ， 占 出 会 东 决 份
0.0182%； 0 。

其中，中 况为： 1,207,761 ， 占 出 会 中
决 份 86.5679%； 反 187,400 ， 占 出 会 中
决 份 13.4321%； 0 。

决 ： 。

、

上， 为，公司 东 会 召 、 召 、
、《上 公 司 东 会 则 (2016 修)》 《公 司 》 ； 出
东 会 会 人 及 召 人 ； 东 会 决
、 决 。

(以下)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的签署页)


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
负责人：朱小辉
朱小辉
朱小辉

经办律师：李珂
李珂

李珂

本所地址：中国北京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
太平洋保险大厦 10 层，邮编：100032

2021 年 8 月 25 日